

(二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：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(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)(提供声明函)。

附件一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镇安县妇幼保健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消化内科及内镜室提升改造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消化内科及内镜室提升改造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领航博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3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9.81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领航博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25日



注意：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**建筑业**